附件2

酒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

2021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笔试准考证

姓 名：

贴照片处

性 别：

准考证号：

身份证号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考试科目** | **考试日期** | **考试时间** | **考场号** | **座号** |
| 公共基础知识+综合能力 | 2021年12月11日 | 9:00---11:00 |  |  |

考试地点：酒泉职业技术学院行知楼

注：1.准考证号、考场号、座号请根据笔试人员名单信息表（附件1）填写；

 2.请妥善保管好准考证，进入面试环节时需持准考证报到，遗失不补。

3.请考生仔细阅读准考证背面的考生须知。

 酒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制

**考 生 须 知**

1.凭笔试准考证、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（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或临时居民身份证）进入考场，两证缺一者不得参加考试。考试前30分钟方可进入考场。

2.严禁将各种通讯和无线接收设备等带至座位。已带入考点的通讯工具必须切断电源，放入考场手机存放袋中。拒不上交通讯工具的考生坚决按违纪进行处理。

3.考生可以携带橡皮、2B铅笔、黑色字迹的钢笔、签字笔。进入考场后对号入座，将证件放在桌面右上角。除规定文具和证件外，其他个人物品一律上交至考场前方指定位置，开考后不得传递任何物品。

4.开始考试30分钟后，不得入场；考试期间，不得提前交卷、中途离场和退场；考试结束铃响后，经监考人员允许方可退场。

5.试卷发放后，应在指定位置和规定时间内准确、清楚填写本人姓名、准考证号等，不得做其他标记。考试开始信号发出后方可答题。

6.不得要求监考人员解释试题，如遇试卷分发错误，页码序号不对、字迹模糊或答题卡有折皱、污点等问题，应举手询问。

7.考生一律用黑色笔在指定位置作答，不按要求作答的以零分处理，作答要求字迹清楚、工整。在答题纸(卡)上书写作答的，须用黑色笔作答，用其他笔作答的按零分处理；在答题纸(卡)上填涂作答的，须用2B铅笔填涂，未用铅笔填涂造成的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。

8.考场内必须保持安静，禁止吸烟，严禁交头接耳，不得窥视他人试题本(答题卡)及其他答题材料。

9.考试结束铃响，考生应立即停止答题。考生交卷时应将试题本或答题纸(卡)反面向上放在桌面上，经监考人员允许后，方可离开考场。不得将试题本、答题纸(卡)和草稿纸带出考场。

10.考生不得以任何方式或理由将试题本和答题纸(卡)内容进行抄录、复制、传播。

11.考生坐错考场且未在开考前主动报告的，则其当次该科目考试成绩无效。

12.考生要自觉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接受监考人员的监督和检查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监考人员履行职责。因不服从管理而产生违纪违规行为的，将按相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13.所有参加笔试的人员到达考点时，须做好自我健康防护，考试全程佩戴口罩。按照疫情防控最新要求，严格管控涉疫地区来酒返酒人员，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省的来酒返酒的考生，须持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自觉接受体温检测，提供当日手机界面“甘肃健康码”“行程码”绿码。